



国家税务总局新疆维吾尔 自治区税务局部门预算

2022年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税务系统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新疆税务系统2022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新疆税务系统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国家税务总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税务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负责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建设工作。

（二）负责贯彻执行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研究制定具体实施办法。组织落实国家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

（三）负责研究拟定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中长期规划，参与拟定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预算目标并依法组织实施。负责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的会统核算工作。组织开展收入分析预测。

（四）负责开展税收经济分析和税收政策效应分析，为国家税务总局和自治区党委、政府提供决策参考。

（五）负责所辖区域内各项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征收管理。组织实施税（费）源监控和风险管理，加强大企业和自然人税收管理。

（六）负责组织实施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开展纳税服务、税收宣传工作，保护纳税人、缴费人合法权益。承担涉及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的行政处罚听证、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事项。

（七）负责所辖区域内国际税收和进出口税收管理工作，组织反避税调查和出口退税事项办理。

（八）负责组织实施所辖区域内税务稽查和社会保险费、有关非税收入检查工作。

（九）负责增值税专用发票、普通发票和其他各类发票管理。负责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票证管理。

（十）负责组织实施本系统各项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征管信息化建设和数据治理工作。

（十一）负责本系统内部控制机制建设工作，开展对本系统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及上级工作部署情况的督查督办，组织实施税收执法法督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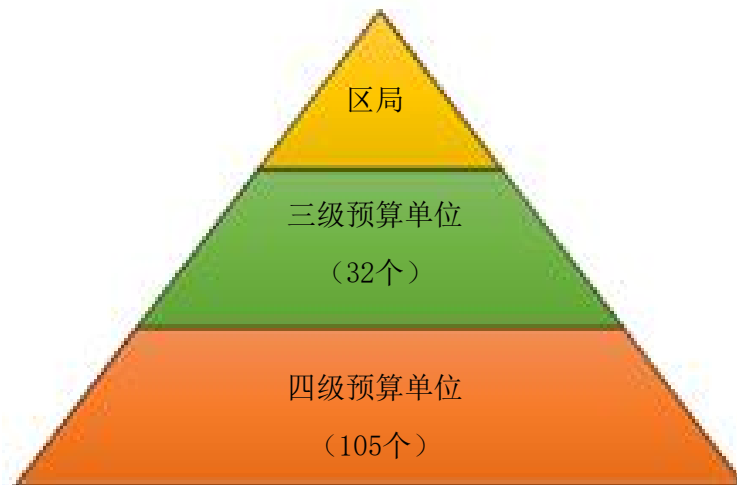
（十二）负责本系统基层建设和队伍建设工作，加强领导班子和后备干部队伍建设，承担税务人才培养和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本系统绩效管理和干部考核工作。

（十三）负责本系统机构、编制、经费和资产管理工
作。

（十四）完成国家税务总局和自治区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部门预算编制的预算单位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机关、各地（市、州）税务局、各县（市、区）税务局等。预算单位结构如下图：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为中央财政二级预算单位，2022年下辖预算单位137个，其中：三级预算单位32个；四级预算单位105个。纳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三级预算单位如下表：

序号	三级预算单位名称
1	国家税务总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
2	国家税务总局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税务局
3	国家税务总局塔城地区税务局
4	国家税务总局阿勒泰地区税务局
5	国家税务总局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税务局

序号	三级预算单位名称
6	国家税务总局昌吉回族自治州税务局
7	国家税务总局哈密市税务局
8	国家税务总局吐鲁番市税务局
9	国家税务总局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税务局
10	国家税务总局阿克苏地区税务局
11	国家税务总局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税务局
12	国家税务总局喀什地区税务局
13	国家税务总局和田地区税务局
14	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税务局
15	国家税务总局克拉玛依市税务局
16	国家税务总局五家渠税务局
17	国家税务总局阿拉尔税务局
18	国家税务总局图木舒克税务局
1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干部学校
20	国家税务总局北屯税务局
21	国家税务总局铁门关税务局
22	国家税务总局喀什经济开发区税务局
23	国家税务总局双河税务局
24	国家税务总局石河子税务局
25	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
26	国家税务总局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
27	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税务局
28	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税务局
29	国家税务总局可克达拉税务局
30	国家税务总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稽查局
31	国家税务总局昆玉税务局
32	国家税务总局胡杨河税务局

第二部分

新疆税务系统2022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4,205.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0,800.3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577.1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22,959.23
四、事业收入	1,018.96	四、住房保障支出	21,112.83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180,626.65		
本年收入合计	425,851.19	本年支出合计	483,449.5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4,556.47
上年结转	62,154.81		
收入总计	488,006.00	支出总计	488,006.00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 教育 收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5,356.82	55,671.75	203,212.34			1,000.98				125,471.75		
20107	税收事务	385,356.82	55,671.75	203,212.34			1,000.98				125,471.75		
2010701	行政运行	319,319.34	37,258.60	185,095.65							96,965.09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366.43	11,240.79	9,472.95							23,652.69		
2010710	税收业务	11,497.82	1,726.91	8,476.87							1,294.04		
2010750	事业运行	1,888.14	660.36	166.87			1000.98				59.93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8,285.09	4,785.09								3,5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577.12	5,177.64	20,583.62							32,815.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577.12	5,177.64	20,583.62							32,815.8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817.50	65.91	1,873.66							23,877.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03.35	1,175.76	12,489.66							8,937.9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156.27	3,935.97	6,220.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959.23	956.51	10,188.51			13.63				11,800.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959.23	956.51	10,188.51			13.63				11,800.5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63.08	956.51	10,104.35							6,602.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00					7.95				5.0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198.99					5.68				5,193.3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4.16		84.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112.83	348.91	10,221.11			4.35				10,538.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112.83	348.91	10,221.11			4.35				10,538.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960.33	332.91	10,221.11			4.35				10,401.96		
2210203	购房补贴	152.50	16.00								136.50		
	合计	488,006.00	62,154.81	244,205.58			1,018.96				180,626.65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 补助支 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0,800.36	317,544.13	63,256.23			
20107	税收事务	380,800.36	317,544.13	63,256.23			
2010701	行政运行	315,655.99	315,655.99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513.32		43,513.32			
2010710	税收业务	11,457.82		11,457.82			
2010750	事业运行	1,888.14	1,888.14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8,285.09		8,285.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577.11	58,577.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577.11	58,577.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817.49	25,817.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03.35	22,603.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156.27	10,156.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959.23	22,959.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959.23	22,959.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63.08	17,663.0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00	13.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198.99	5,198.9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4.16	84.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112.83	21,112.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112.83	21,112.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960.33	20,960.33				
2210203	购房补贴	152.50	152.50				
	合计	483,449.53	420,193.30	63,256.23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44,205.58	一、本年支出	252,606.7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4,205.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536.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01.0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卫生健康支出	11,145.02
		（四）住房保障支出	10,224.48
二、上年结转	8,401.1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401.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52,606.73	支出总计	252,606.7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1年执行数		2022年预算数			2022年预算数比 2021年执行数		2022年预算数比 2021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8,155.50	205,462.50	203,212.34	185,262.52	17,949.82	200,097.35	-4,943.16	-2.37%	-5,365.15	-2.68%
20107	税收事务	208,155.50	205,462.50	203,212.34	185,262.52	17,949.82	200,097.35	-4,943.16	-2.37%	-5,365.15	-2.68%
2010701	行政运行	180,192.40	180,192.40	185,095.65	185,095.65		185,095.65	4,903.25	2.72%	4,903.25	2.65%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679.10	10,986.10	9,472.95		9,472.95	6,357.96	-4,206.15	-30.75%	-4,628.14	-72.79%
2010710	税收业务	14,112.90	14,112.90	8,476.87		8,476.87	8,476.87	-5,636.03	-39.94%	-5,636.03	-66.49%
2010750	事业运行	171.00	171.00	166.87	166.87		166.87	-4.13	-2.42%	-4.13	-2.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26.10	20,726.10	20,583.62	20,583.62		20,583.62	-142.48	-0.69%	-142.48	-0.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726.10	20,726.10	20,583.62	20,583.62		20,583.62	-142.48	-0.69%	-142.48	-0.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43.60	1,843.60	1,873.66	1,873.66		1,873.66	30.06	1.63%	30.06	1.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57.00	13,357.00	12,489.66	12,489.66		12,489.66	-867.34	-6.49%	-867.34	-6.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25.50	5,525.50	6,220.30	6,220.30		6,220.30	694.80	12.57%	694.80	11.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33.50	10,733.50	10,188.51	10,188.51		10,188.51	-544.99	-5.08%	-544.99	-5.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733.50	10,733.50	10,188.51	10,188.51		10,188.51	-544.99	-5.08%	-544.99	-5.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45.90	10,645.90	10,104.35	10,104.35		10,104.35	-541.55	-5.09%	-541.55	-5.3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7.60	87.60	84.16	84.16		84.16	-3.44	-3.93%	-3.44	-4.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29.40	10,629.40	10,221.11	10,221.11		10,221.11	-408.29	-3.84%	-408.29	-3.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29.40	10,629.40	10,221.11	10,221.11		10,221.11	-408.29	-3.84%	-408.29	-3.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29.40	10,629.40	10,221.11	10,221.11		10,221.11	-408.29	-3.84%	-408.29	-3.99%
合计		250,244.50	247,551.50	244,205.58	226,255.76	17,949.82	241,090.59	-6,038.92	-2.41%	-6,460.91	-2.68%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2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2,143.22	142,143.22	
30101	基本工资	64,313.32	64,313.32	
30102	津贴补贴	33,125.84	33,125.84	
30103	奖金	5,297.75	5,297.7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489.66	12,489.6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220.30	6,220.3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41.82	8,741.8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02.82	1,302.8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8.05	238.0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221.11	10,221.1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2.55	192.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780.40		72,780.40
30201	办公费	7,399.83		7,399.83
30202	印刷费	893.19		893.19
30203	咨询费	408.05		408.05
30204	手续费	34.59		34.59
30205	水费	536.58		536.58
30206	电费	2,188.40		2,188.40
30207	邮电费	1,696.40		1,696.40
30208	取暖费	2,730.97		2,730.9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720.95		3,720.95
30211	差旅费	4,647.49		4,647.49
30213	维修(护)费	6,433.84		6,433.84
30214	租赁费	411.57		411.57
30215	会议费	124.35		124.35
30216	培训费	2,048.33		2,048.3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7		30.07
30224	被装购置费	160.60		160.60
30226	劳务费	13,953.59		13,953.59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1.86		1,001.86
30228	工会经费	3,875.33		3,875.33
30229	福利费	324.32		324.3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10.20		3,010.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3.30		123.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26.59		17,026.5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25.57	5,925.57	
30301	离休费	211.73	211.73	
30302	退休费	1,661.93	1,661.93	
30304	抚恤金	4,044.37	4,044.37	
30309	奖励金	7.54	7.54	
310	资本性支出	5,406.57		5,406.5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899.30		3,899.3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744.80		744.8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25.03		325.0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437.44		437.44
	合计	226,255.76	148,068.79	78,186.9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2年新疆税务系统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2年新疆税务系统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1年预算数						2022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5,944.65	29.00	5,825.65	37.37	5,788.28	90.00	6,536.94	25.00	6,421.94	1,319.9	5,102.04	90.00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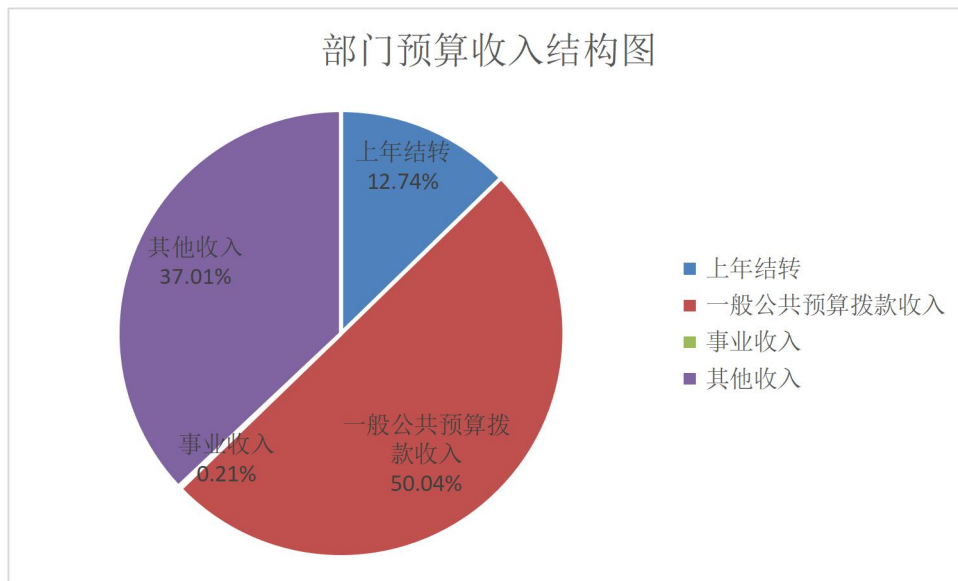
新疆税务系统2022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税务系统2022年部门收支总表的说明

新疆税务系统2022年部门收支总预算488,006.00万元。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新疆税务系统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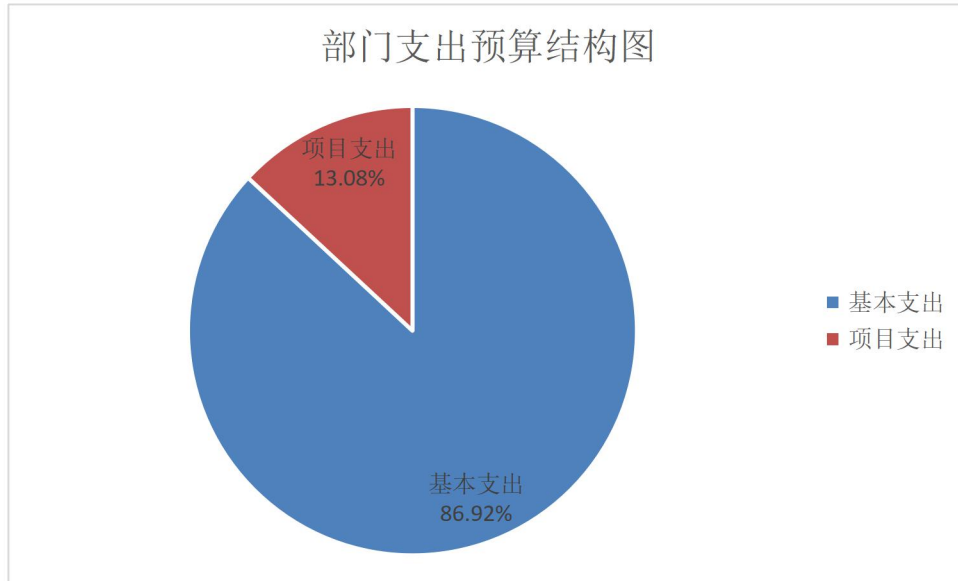
二、关于新疆税务系统2022年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新疆税务系统2022年部门收入预算488,006.00万元，其中：上年结转62,154.81万元，占12.74%；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44,205.58万元，占50.04%；事业收入1,018.96万元，占0.21%；其他收入180,626.65万元，占37.01%，其中包括按规定的保障范围预计由各级地方财政拨付的资金，主要是按照属地津贴补贴和养老保险、医疗保险政策编报的人员经费和地方各级税务部门承担地方党委和政府交办工作安排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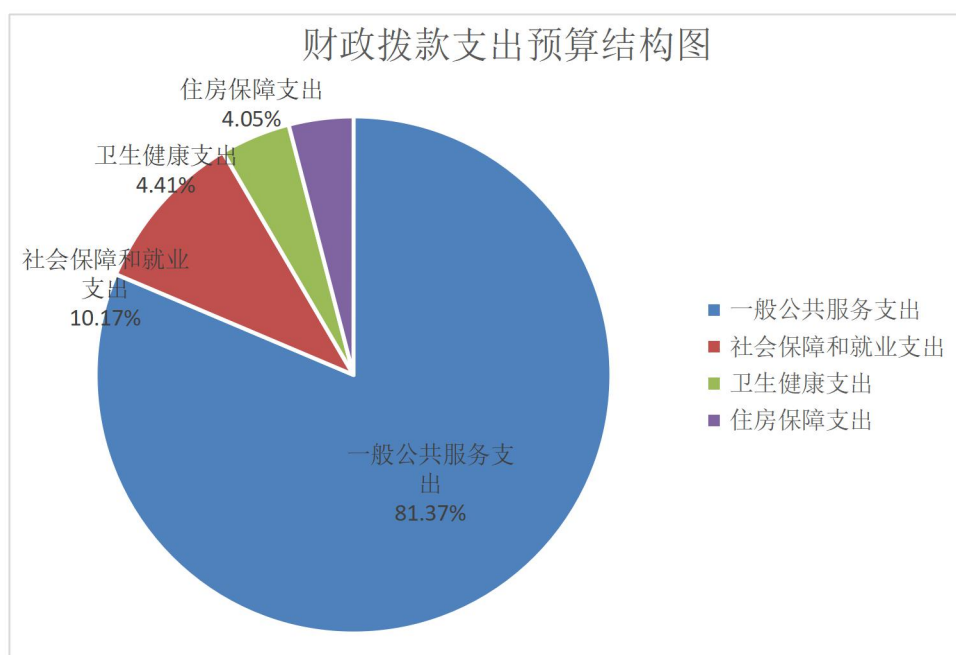
三、关于新疆税务系统2022年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新疆税务系统2022年部门支出预算483,449.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20,193.30万元，占86.92%；项目支出63,256.23万元，占13.08%。



四、关于新疆税务系统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新疆税务系统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52,606.73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244,205.58万元，上年结转8,401.15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5,536.2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701.0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1,145.0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0,224.48万元。



五、关于新疆税务系统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2年，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税收管理、税收业务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信息化运行维护等必要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税收事务（款）2022年预算数为203,212.34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4,943.16万元，降低2.37%。其中：

1. 行政运行（项）2022年预算数为185,095.65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增加4,903.25万元，增长2.72%。主要是人员变化和职务职级变动增加支出。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2年预算数为9,472.95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4,206.15万元，降低30.75%。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经费。

3. 税收业务（项）2022年预算数为8,476.87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5,636.03万元，降低39.94%。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税收业务经费。

4. 事业运行（项）2022年预算数为166.87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4.13万元，降低2.42%。主要是减少事业单位相关支出。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2022年预算数为20,583.62万元, 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142.48万元, 降低0.69%。

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项) 2022年预算数为1,873.66万元, 比2021年执行数增加30.06万元, 增长1.63%。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导致离退休经费需求增加。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项) 2022年预算数为12,489.66万元, 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867.34万元, 降低6.49%。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导致养老保险单位缴费需求减少。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项) 2022年预算数为6,220.30万元, 比2021年执行数增加694.80万元, 增长12.57%。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 依据属地政策和实际情况清算导致单位缴费需求增加。

(三) 卫生健康支出 (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款) 2022年预算数为10,188.51万元, 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544.99万元, 降低5.08%。

1. 行政单位医疗 (项) 2022年预算数为10,104.35万元, 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541.55万元, 降低5.09%。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导致行政单位医疗单位缴费需求减少。

2.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项) 2022年预算数为84.16万元, 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3.44万元, 降低3.93%。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数为10,221.11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408.29万元，降低3.84%。

六、关于新疆税务系统2022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新疆税务系统2022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226,255.7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48,068.7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

公用经费78,186.9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关于新疆税务系统2022年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新疆税务系统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6,536.94万元，比2021年预算数增加592.29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2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6,421.94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1,319.9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5,102.04万元，公务接待费90万元。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2022年主要任务和支出政策

2022年的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和加强党对税收工作的全面领导，着力落实落细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依法依规组织税费收入，进一步深化税收征管改革，持续优化税收营商环境，切实加强税收监管和税务稽查，不断深化国际税收交流合作，培养塑造高素质税务干部队伍，高质量推进新发展阶段税收现代化，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2022年支出重点围绕上述任务实施。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年新疆税务系统机关运行经费中央财政拨款预算76,504.77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6.99万元，增长0.01%。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新疆税务系统政府采购预算总额48,889.5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2,124.4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3,276.0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3,489.03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7月31日，新疆税务系统共有车辆2,169辆，

其中：机要通信用车41辆、应急保障用车146辆、执法执勤用车1,911辆、其他用车71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04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23台（套）。

2022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67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1辆、执法执勤用车52辆、其他用车4辆。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2年新疆税务系统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7,949.82万元，二级项目7个。同时，拟对税收业务经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188.10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税收业务、系统税收专项管理等项目2022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信息化运维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50.00			执行率分 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1,950.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一是确保年度税收业务系统平稳运行; 二是确保信息化设备高效、稳定运行; 三是保障各应用系统及网络、安全等设备的维护和服务。</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子缴税业务占总缴税业务比例	≥90%	10
		质量指标	各类故障排除率	≥93%	20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3%	10
		时效指标	应用系统升级完善实现时间	≤6个月	10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	≤450元/人天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采用电子缴税方式纳税人占所有缴税纳税人的比例	≥85%	10
		生态效益指标	纸质缴款书替代率	≥9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纳税人和基层税务机关各类问题解决率	≥85%	10

社保手续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社保手续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91.37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591.37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p>一是完成年度征缴任务。税务机关基层所难以覆盖所有地区，城乡两险和灵活就业人员涉及人群众多，委托代征有利于完成社保费征缴任务。</p> <p>二是提高代征主体积极性。通过支付社保费手续费，有助于调动被委托单位的积极性，加强代征工作，提高征缴效率。</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代征社保费业务覆盖范围合理	=100%	10
		质量指标	支付手续费符合规定标准	=100%	10
		时效指标	手续费支付及时率	≥95%	10
		成本指标	手续费/社保费征收金额比	≤0.5%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医疗保险缴费率	≥95%	10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收入年均增长	≥5%	10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收入年均增长	≥5%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保险的保障作用进一步提高	持续提高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满意度	≥80%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缴费人满意度	≥80%	5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721.74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3,167.40			
	上年结转	554.34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向代扣代收代征税款单位按时支付手续费,保障相关税收征管工作顺利进行。具体情况如下:一是对税务系统委托有关单位和个人代征零星分散和异地缴纳的税款,向代征单位支付一定比例的手续费。二是对于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等法定义务,税务系统按照税款的一定比例支付手续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纳税人申请手续费受理率	=100%	20
		质量指标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业务覆盖范围	=100%	20
		质量指标	支付手续费是否符合规定费率	=100%	20
		成本指标	委托代征税款支付比例	0.03%—0.05%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动相关税种扣缴义务人、代征单位和个人积极性,保障相关税收征管工作顺利进行	持续保障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代扣代收代征单位满意度	≥85%	10	

发票管理及税务登记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发票管理及税务登记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30.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530.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做好2020年增值税发票印制管理工作,满足纳税人发票领用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计划完成率	≥95%	20
		质量指标	发票非正常损耗率	≤3%	20
		时效指标	发票及时供应率	≥95%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领用纸质增值税发票的纳税人户数	≥500万户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纳税人满意度	≥95%	1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税务部门其他收入包括各级地方财政按规定的保障范围拨付的资金、存款利息收入、动用的售房收入、代征手续费收入等。

(四)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 一般公共服务（类）税收事务（款）：反映税务部门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及开展税收征管方面的支出。

1. 行政运行（项）：反映税务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税务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税收业务（项）：反映各级税务部门开展税费征收、票证管理、稽查办案、纳税服务等税收专项业务方面的支出。

4. 事业运行（项）：反映税务部门所属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5.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外，开展其他税收事务方面的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税务部门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税务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中央财政安排税务部门的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2.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税务部门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1. 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2. 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九）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

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